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阜新市分公司鸿宇大厦、邮件处理中心消防维保、检测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辽宁铭威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阜新市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阜新市分公司鸿宇大厦、邮件处理中心消防维保、检测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2024YZ-MW014）以公开竞争性磋商方式对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并参与竞争性磋商。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对供应商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审查。

- 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阜新市分公司鸿宇大厦、邮件处理中心消防维保、检测服务项目
- 2、项目编号：2024YZ-MW014
- 3、项目概述：鸿宇大厦、邮件处理中心消防维保、检测服务。
- 4、采购内容：鸿宇大厦、邮件处理中心消防维保、检测服务，采购内容为对消防设施开展检查、维修、保养、测试等技术服务。维保检测消防设施主要包括：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防火分隔系统、消火栓系统、防排烟系统、消防通讯设备等消防设施。

注：

（1）供应商须以“包”为单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并以“包”为单位提供响应文件。

（2）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10.3578 万元（其中邮件处理中心消防维保单独设置最高限价为 8181 元），供应商响应报价如高于最高限价，其响应将被否决。

5、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具备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检测资质，项目负责人具有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含）以上资格，技术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资格，其他人员应满足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2）供应商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

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3) 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4) 近三年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8)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6、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办理CA证书

CA办理：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点击门户网站[用户中心]中[CA办理]按钮，根据系统提示与要求完成数字证书申请。

（二）获取采购文件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4年9月3日8时至2024年9月5日16时（北京时间24小时制，下同）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在线报名、购买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具体流程为：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

(2) 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注册后办理CA，未收到证书之前，可使用领取码报名项目及购买招标文件）。

(3) 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报名资料文件(原件的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将拒绝接受）→等待审核→

审核通过后→招标文件费（采用线下支付并上传缴费凭证的方式交纳）→确认标书费→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4）报名需要上传资料①营业执照、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④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人证明和授权委托书中附带身份证的无需提供）（以上资料均须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到一个PDF文件内，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参与项目招标编号和公司名称（文件夹命名不允许添加特殊符号，如“+、-、（）”等，带有特殊字符的文件夹无法正常下载打开），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有权拒绝），应准确填写本次招标的联系人（在文件发售、澄清期间的邮件、电话通知都将发送至此联系人）。

（5）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报名情况进行审核，出现不同供应商报名信息重复一致的（如同一法人、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同一报名人、同一委托人），原则上报名不通过。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6）招标文件付费方式：

供应商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扫码缴纳采购文件费用300.00元（收款码见附件），售后不退。缴费时请务必备注“单位名称+项目编号”。

（7）下载完成后必须发送确认收悉的邮件至项目联系人指定邮箱。

（8）“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如需可在周一至周五8:30-18:00联系客服，电话400-898-8881，CA办理客服电话400-788-8550。

注：供应商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采购文件”的操作。

7、响应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9月10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

子版响应文件，并在**2024年9月10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前**完成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签到”流程。供应商未完成“电子版响应文件递交”及“签到”流程，响应将被拒绝。请供应商准备签到、解密所需CA、电脑等必备设备，供应商应通过制作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电脑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递交及解密地点：**辽宁铭威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阜新市细河区工业街14号）208会议室**。供应商可以采用邮寄方式送达纸质版响应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纸质文件作为归档使用。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时间要求：**供应商应在 2024年9月10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前现场递交至开标地点，或于2024年9月10日下午14:00前（北京时间）邮寄至辽宁铭威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阜新市细河区工业街14号）（联系人：温经理：联系方式18041802074）。**

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解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编制，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递交响应文件的设备需为供应商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尽快使用CA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解密，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10日下午14:00（北京时间）。供应商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解密流程，响应将被拒绝。（系统解密预留操作时间为半小时）

（4）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相同。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

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指：按采购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纸质版响应文件指：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响应文件。

纸质版响应文件应与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保持一致，如不一致以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为准。

供应商可派代表当面递交或通过邮递方式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采用邮寄方式的请供应商单位提供一份认可开标结果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8、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9、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阜新市分公司

详细地址：阜新市海州区解放大街49号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电 话：0418-6760108

采购代理机构：辽宁铭威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阜新市细河区工业街 14 号

项目联系人:温经理

电 话：18041802074

邮箱地址：18041802074@163.com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长白岛支行

账户名称：辽宁铭威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21001387800052500664

